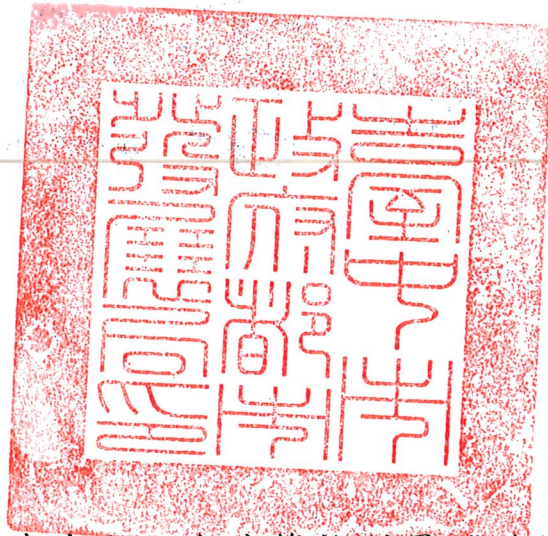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15日

發文字號：中市都管字第1150123824號

附件：



主旨：公告自即日起受理115年臺中市私有建築物弱層補強補助費用申請。

依據：依據主動輔導辦理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及弱層補強經費補助執行作業要點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一、申請補助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結構安全性能計畫。

二、申請期限及補助經費內容：

(一)受理申請期間：自公告日起至本(115)年12月15日止。

(二)補助件數及經費：

弱層補強

(1)申請資格：建築物非單一所有人、用途為集合住宅或供作集合住宅使用所占比例逾1/2，且經耐震能力初步評估結果危險度總分大於30分或詳細評估結果為需補強或重建者之私有住宅建築物。

(2)補助件數：2件。

(3)補助經費：新臺幣9,000,000元整。(每件最高補助總補強經費之45%，並以450萬元為限。)

(三)相關申請書件請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公告訊息/最新消息下載(網址：<https://www.ud.taichung.gov.tw/28934/Lpsimplelist>)

代理局長 李正偉